



平凡女性的尊严

舒 芜 著

■ ■ | | 海上风丛书



上海书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平凡女性的尊严

舒 芜 著

■ ■ | | 海 上 风 从 书



上海书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平凡女性的尊严 / 舒芜著. —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7.6

(海上风)

ISBN 978 - 7 - 80678 - 712 - 0

I. 平... II. 舒... III. 社会科学-文集

IV. 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48683 号

平凡女性的尊严

舒芜 / 著

责任编辑 / 欧阳亮

技术编辑 / 张伟群 丁 多 装帧设计 / 王 慧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邮政编码 / 200001

www.ewen.cc www.shsd.com.cn

全国各地书店经销

常熟华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40×965 1/16 印张 12.75 字数 158,000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册

ISBN 978 - 7 - 80678 - 712 - 0/I·103

定价：19.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未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前记

《舒芜集》大致包括我 2000 年以前发表的文字，最晚一篇作于 2000 年 7 月，至今六年来又拉杂写出（其实该说“打出”）一些小文，只够编两小集而已。

此一集，有关女性问题一类居多。我越老越痛感自己之不学无术，天下事许多都插不上嘴。女性问题本来也是大学问，但我不是根据学问，只是根据常识，深信女性应该受到尊重爱护，不应该受到侮辱损害；而天下滔滔，女性的屈辱苦难还是这样深重，男性的淫心杀意还是这样弥漫，开眼即见，实在不能已于言。平生所作这方面的文章已经编为《哀妇人》一集出版，取“哀妇人而为之代言”之意。这里收的都是该集以后之作。有人怀疑“哀妇人”云云是不是居高临下？女性已经能言，何须男性“代言”？我觉得不然。女性的屈辱苦难难道不可哀？哀此可哀者，为什么就是居高临下？惟其尊重女性，感同身受，才会哀女性之屈辱苦难，忿男性之淫心杀意。教我尊重女性的，首先是我的母亲，她以一个平凡女性的尊严的一生，给我刻骨铭心的身教，她

自己于此无言，我作为她的儿子要为她代言。因此就以《平凡女性的尊严》这一篇题作为全书之名。何况女性的屈辱苦难为许多女性所不便言，男性的淫心杀意为许多女性所未尽知，恐怕总少不了男性来代言，我已经多次说过了。

最末一类，鸡零狗碎，都是匡正报刊所见文字上的一些“硬伤”，本来不止这些，也不打算入集，现在又觉得还是将偶然残存的几则编入此集为好，因为鲁迅指出的“专家之言多悖”的现象仍然方兴未艾。

2006年7月11日，舒芜在北京。

目 录

前记	1
月宾·李凤姐	1
怎能不战栗?	11
论“和尚动得，我动不得?”	14
朱温夫人语再释	19
标本补展	22
何时跳出淫心杀意圈子?	33
因果报应锁链上的女性	36
《明史·五行志》证补一则	40
哀妇人——病后小札一	47
救救孩子	50
女难——病后小札二	52
什么是“处女情结”?	55
一个小女子的生死	61
质疑“生物学的基础”	69
平凡女性的尊严	74
圣女颂	81
性别认同与差异——致李玲女士	91

“敬夫”的榜样	99
裸女却敌之类	102
看轻了么？	106
关于鲁迅《娜拉走后怎样》手稿卷子上我的题跋	110
“加害”略辩	113
鲁迅购阅周作人著作事	118
跋廻風宦藏知堂诗稿	122
周玉帅与周作人——应《秋浦周氏家乘》之约而作	124
先知提瑞西阿斯与莉莉·艾尔伯	129
标点符号与文章风格	133
补“阿拉伯数字之灾”	137
文章病院显微镜	139
弄清一个细节也不易	
——吴汝纶接受京师大学堂总教习任命没有	142
数典忘祖	149
韩羽画话红楼赞	153
为周汝昌先生作注	155
碧空楼杂记	157
关于《昼锦堂记》的开头及其他	191
关于“隔墙人”	193
“康南海，号南海”吗？	195
“一本《十三经注疏》”之类	197

月宾·李凤姐

最近看到江晓原先生一段话：“在动物界，我们经常可以见到，一只强壮有力的雄性担任兽群首领，它同时还独占一群雌性配偶。人从动物中进化而来，上面那幅兽群中的图景，仍是人类长久的记忆。所以在古代社会中，男性的性能力是力量和地位的象征，诸侯要‘一娶九女’，天子则有‘三宫九嫔二十七世妇八十一御妻’（《礼记·昏义》），外加随时可作、多多益善的猎艳。”（《从鸟卵到伟哥》，载《万象》杂志第三卷第八期）这段话给我很大启发。当然，动物界这种情况，并不是自古已然，由来如此。我读法布尔《昆虫记》知道，许多昆虫，不是雄强于雌，而是雌强于雄。雄的先天就不足，身体比较瘦小，一生使命只在于一次向雌的授精传种，然后便靠边去，萎靡不振，草间偷活，了此余生。有几种昆虫，情况更加悲惨，交配刚毕，雄的当场就被雌的吃掉；甚至有交配过程还没完，雄的上半身已经被雌的吃掉，下半身交配还在继续进行着的。至于高等动物里面，兽类里面，江先生所指出的情况，确

是大家寻常都能看到的。如果说昆虫是人类的远祖，那毕竟太远，它们的雌强雄弱不会留在我们记忆中，那么兽类离我们近，江先生的话的确是对的。

关于皇帝的“后宫佳丽三千人”之类，我曾经发过一些议论，大都着重在“权”的方面，着重在绝对权力导致绝对荒淫，最高男权对最广大女性的最狠毒凌辱方面。现在江先生的话给我的启发是，事情还有另方面，“力”与“位”的方面。

鲁迅早就指出：“帝王纵恣，世人所不欲遭而所乐道。”（《中国小说史略》第十一篇）“帝王纵恣”无非吃喝玩乐；玩的里面，玩女人是主要的。中国荒淫皇帝玩女人的故事，从来为男人们津津乐道。他们未必都愿意自己的妻女给皇帝玩上，却都爱谈爱听这类故事。无非下意识中羡慕性强者，便歌颂那一位人间最强——更确切地说是“应该最强”的性强者——荒淫皇帝，从而充分满足最普遍的男权意识。男权意识的根底，本来就在于男人对女人的性的侵犯、占有和君临。

中国荒淫皇帝，除开桀、纣、幽、厉，去今太远，不必说，其后最著名的是隋炀帝和明武宗两个，他们玩女人的故事便最为人所“艳称”。

隋炀帝的“任意车”故事，是最常说到的。蒋泥、杜士玮先生的论文《中西文学作品里的情欲世界》里有一大段说得很好——

在我们的历史上，官越大糟蹋美人越是应该的；最高的权力者无疑是皇帝，所以皇帝糟蹋美人那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最残忍的糟蹋莫过于这样：炀帝杨广用专供之小车幸童女，小车上有暗机，可以缚其手足。因为所缚童女一点也不能动，所以行幸时可以毫不费力。他就把车子命名为任意车。炀帝得到此车后快不可言，就把十二三岁的女孩子月宾哄上了车，谎称要陪她去各处

游玩。月宾不知是计，方才上去，早有许多金钩玉轴将她的手足紧紧拦住，炀帝看着大笑道：“有趣，有趣。今日不怕你走上天矣。”随将手来解她的衣服。月宾先犹不知，见炀帝来解衣，忙伸手去搪，却哪里动得一毫？这才心慌起来。炀帝见她这样更觉欢畅，哪里顾得她死活，便解了衣服恣意去寻花觅蕊，痛得月宾娇喘不递，浑身香汗沾沾……此刻她“含颦带笑，一段楚痛光景，就像梨花伤雨，软软温温，比昨夜更觉十分可人”。

更残忍的还不是这个，而在于这个孩子被蹂躏一两个时辰后的表现——“月宾抽出手来，便不管一二，竟连身子倒入炀帝怀里说道：‘万岁也太狠心，便不顾人死活。’”她在经历了如此的折磨以后居然还能调情与卖乖，这确实是一段惊心动魄的文字！有了这点乖巧，炀帝才会抱住她笑道：“顾了你的死活，朕的死活却叫谁顾？”说完这些话，二人偎依了一会，方走下车儿，依旧同到绣阁中去玩耍。（《隋炀帝艳史》第三十一回）

在一切极权社会里，大大小小女子们的命运大概也只能如此吧？（《书屋》杂志 2001 年 7、8 合期）

着重指出极权制度对女人的残忍，当然是对的。但《隋炀帝艳史》作者的意图，恐怕并不是要表现残忍，倒是要写出男人所要求于女人的美。什么美？就是这种情况下“含颦带笑，一段楚痛光景，就像梨花伤雨，软软温温，比昨夜更觉十分可人”的模样，和“调情与卖乖”的风情。她这模样和风情是怎么来的呢？是皇帝“哪里顾得她死活，便解了衣服恣意去寻花觅蕊”的结果。“任意车”并不是代替皇帝的性强力，而是替他排除抵抗，让他能够最充分地发挥其性强力。尽管此书如同许多淫书一样，打的也是写“昏君无道”的幌子，歌颂的还是皇帝所独有的

人间最高最强的性能力。这能力使女人在最痛苦之后得到最大的快乐,达到最高的美。所以皇帝玩了女人,从来就叫做“幸”了她。

另一个最被大家津津乐道的荒淫皇帝明武宗(正德皇帝),十五岁即位,活到三十一岁,在位十六年(1506—1521)中,玩女人出了格。他玩女人,有他特殊的“审美标准”。他有诗句曰:“野花偏有艳,村酒醉人多。”他玩腻了嫔妃宫女,特别要玩“村”的“野”的。他即位第二年,便在宫里建筑了一套幽房秘室,因为他欣赏豹子的雄健,故命名曰“豹房”。他看上了的美女,以及熟悉他口味的左右近侍替他找到的美女,便不通过正常的选嫔妃、挑宫女的途径,直接抢来,送入豹房,供他淫乐。幽房秘室的构造,排除了宫廷中一切正常规矩礼数手续的干扰。那里还专门养了一些擅长性技术的“番僧”,进行各种药物和技巧的实验,帮助皇帝增长性能力。关于这位皇帝直接抢掠民女的情况,正史里有记载:

(武宗)闻太皇太后崩,乃还京发丧。将葬,如昌平,祭告诸陵,遂幸黄花、密云。(江)彬等掠良家女数十车,日载以随,有死者。(《明史》卷三〇七《佞幸》)

这位皇帝甚至于给太皇太后(皇帝的祖母)办丧葬、祭祖宗之时都不放过,要趁便巡经黄花、密云这些京郊之地,掳掠良家女子,装了几十辆车跟随着,路上就有摧残至死的。

对于这样一个荒淫皇帝的性超人能力,故事传说中当然少不了赞美歌颂的。例如有一篇《幸云曲》,演唱的便是明武宗微行嫖院故事:院中有一个名妓,其美貌会引得佛菩萨也不免动起凡心,故名曰“佛动心”;为了她,明武宗与富家子王龙吃醋争风,最后亮明皇帝身份,把王

龙剥皮擅草。其中说“佛动心”受了明武宗一夜摧残后，第二夜的情况是——

却说那，佛动心，今夜中，有八分，爱武宗，疮口怎敢说没联缝？

这简直到了恶漓漓的程度。这篇《幸云曲》，虽然作者是小说名家蒲松龄，却不大流传。更流传的是所谓“游龙戏凤”的故事。

原来，明武宗在北京玩厌了，听说宣化、大同多美女，便跑到那里去，在那里也建筑起豹房，尽情淫乐，不肯回北京。忠臣们纷纷劝谏他回京，要以国事为重。他就是不理。一时之间，这成了朝政上的最大的焦点问题。上面所引《明史》的记载，就是这个皇帝因为太皇太后死了，不得不从宣化回北京来办理丧葬，接着很快又回宣化去了。在宣化期间，便有了所谓“游龙戏凤”故事。本来很简单，不过是皇帝在宣化，便衣逛街，看上了酒家女李凤姐，当场实行强暴，有人来救时，他亮明了皇帝身份，干脆把李凤姐送进豹房去，不久李凤姐便死在随皇帝回北京的路上，如此而已。皇帝是真龙，真龙不在宫殿朝廷而在外面游荡，就是“游龙”。皇帝的女人是凤，李凤姐的名字又有“凤”字，被“游龙”玩上了，此之谓“游龙戏凤”。这个故事的有无、真假不可知，然而有戏剧性，于是流传开来，有不同版本，都潜伏着艳羡皇帝的性超人能力的心理。

这里，要举一个似乎正大庄重，而骨子里仍然离不了对皇帝的性超人能力的歌颂的例子，就是清人吴炽昌的笔记小说《客窗闲话》。书中有《明武宗遗事五则》一则，一开头说：“明武宗皇帝，亦一代英主也。惟好为嬉戏，有亏帝德。”所说五事的最末一事就是——

帝在宣化，有女子李凤姐者，年十四五，有殊姿。其父设酒

肆，以凤姐当垆。是时父适在外，帝微行而过之，见其丰神绰约，国色无双，不禁迷眩。入肆沽饮，凤姐送酒来，帝以为娼妓之流，突起抱入室。凤姐惊喊，帝急掩其口曰：“朕为天子，苟从我，富贵立至。”先是，凤姐恒梦身变明珠，为苍龙攫取，駭化烟云而散。闻言顿悟，任帝閨户解襦狎之，落红殷褥，实处子也。帝大悦。时李父闻喊趋救，门已闭矣，惟闻宝钗声颤，佩玉锵鸣，其女气促音嘶，若不胜强暴者。急奔告卡兵，蜂拥而入。见帝拔关出，兵士伏谒。叱令将凤姐归豹房，爵其父三品卿，赐黄金千两。欲封凤姐为嫔妃。命其自择。凤姐固辞曰：“臣妾福薄命贱，不应贵显，恐于身不利。今以贱躯事至尊，曷胜荣幸之至。伏愿陛下早回宫阙，以万几为念，则妾心安，较爵赏犹荣矣。”帝领之，因睹凤姐玄衣玄裳，益显娇媚，故不强易宫装。凤姐于枕畔筵前委婉屡劝，帝乃择日还京，与凤姐并辔齐驱。至居庸关，风雷交作。凤姐睹关口所凿四大天王，怒目生动，眩晕坠马。帝亲扶之，急忙外退，驻跸行宫。视凤姐泣曰：“臣妾自知福薄，不能侍宫禁。”请帝速回。帝曰：“若是，朕忍弃天下，不忍弃爱卿，决不归矣。”凤姐一恸而绝。帝哀怜甚，命葬关山之上，宠以殊礼，用黄土封莹，一夜尽变为白，其英灵犹不敢受也。帝追念其言，奋然曰：“小女子尚知以社稷为重，安忍背之。”遂还宫。正史载帝在豹房，百官交章劝谏皆不纳，畴知一微弱女子力能回天，书所云高明柔克耶？此功不可泯也。至今过关沟者，遥指白壤，艳谈其事。

这条笔记显然不是谈说前代昏君荒淫故事时嘲笑猥亵的语调，而是基于“君臣之礼，不可废也”的原则，满口“帝”呀“帝”的，始终保持后世臣民谈说前代之君时应有的尊敬语调；尤其要“为尊者讳”，居然把

这个皇帝的出格的荒淫，轻描淡写地说成只是“惟好为嬉戏，有亏帝德”而已。

为了要“为尊者讳”，故事经过煞费苦心的编造，结果总是编不圆，反而漏洞百出。

第一，为了要讳言皇帝当街调戏良家妇女，现场宣淫，便说他是误会了，“以为娼妓之流”。怎么会有这个误会呢？说不圆。

第二，既然误以为娼妓，那么，这个娼妓“惊喊”起来，皇帝“急掩其口”之后，只须叫这个娼妓不必这样装腔作势，顶多许她多赏嫖资，就足够了，哪里用得着马上亮出皇帝的身份，还许她富贵呢？说不圆。

第三，为了要讳言皇帝一直使用暴力，便说成李凤姐一听是皇帝，立刻顺从了。但是，皇帝怎样使李凤姐相信他真正是皇帝呢？李凤姐怎么听了这个陌生暴客一句话，便相信他真正是那条苍龙，相信自己这颗明珠就命该被他抓去玩呢？皇帝便服微行，暗中当然有护驾的，甚至也会准备了某种特殊凭证，暗藏在身，特殊情况下拿出来亮明身份。这凭证也只可能是近侍和大官方能辨识，一个民间小女哪里会一见就辨识，就相信呢？说不圆。

第四，李凤姐刚惊喊，口便被掩住，马上她就顺从了，不再喊了，可见只喊出了一两声，两三声。她的父亲“闻喊趋救”，可见并未远出，只在邻近，才能够立刻听到女儿这两三声惊喊，立刻趋救。他三步五步赶回来，房门已经紧闭，更可见时间很短。那么，这位父亲在门外听到的“宝钗声颤，佩玉锵鸣，其女气促音嘶，若不胜强暴者”，究竟是什么声音呢？是李凤姐还在抗拒呼救么？应该不是；她不是已经顺从了么？是她尽管顺从，仍然“不胜强暴”的痛楚之声么？也应该不是。那个时代，一个黄花闺女，既已决定顺从，而且是顺从皇帝，再怎么“不胜强暴”，也只会咬牙忍受，哪里还会大出声，到了门外能够清楚听见的

程度？又是一个说不圆。

原来作者这里有重要暗示。

让我们回头仔细看一看：首先，是李凤姐“任帝阍户解襦狎之”；然后，是她“落红殷褥”；然后，是皇帝才确认她并非娼妓而“实处子也”；于是，“帝大悦”：一步一步，非常清楚。皇帝的“大悦”，当然不会止于“大悦”而已，必然在继续行动上有所表现，其结果便是“时李父闻喊趋救，门已闭矣，惟闻宝钗声颤，佩玉锵鸣，其女气促音嘶，若不胜强暴者”。注意！一个“时”字，锁定了时间，不是李凤姐最初“惊喊”之时，而是已经到了“帝大悦”之时。再注意！一个“若”字，又以“春秋笔法”，暗示其并非“真是”，只是“好像是”罢了。那么，所暗示的是什么，岂不是十分清楚了么？原来就是皇帝“大悦”之后，更发挥其性强力，使李凤姐迅速达到高潮的兴奋之声。

其所以不直接写出，而要用这样曲折的暗示法，当然还是要恪守“尊君”之礼，不能用《隋炀帝艳史》那种笔墨。那么，何不索性略去这一节，只写父亲听到女儿惊喊来救，已闭的门打不开，喊了兵卒来，皇帝开门亮相，行不行呢？这样写来倒是很顺畅，没有说不圆之处，可是那就失去一次歌颂皇帝的性超人能力的机会，那是舍不得的。

事实的真相，当然是李凤姐一直在抗拒叫喊，她父亲在门外听到的，实在就是（而不是“若是”）她的“不胜强暴”之声。为了为尊者讳，这当然不能写。于是作者索性利用这个素材，加以变化，暗示李凤姐的声音有前后两段，前段是惊喊之声，后段是兴奋之声，真可谓煞费苦心。至于如前所云，父亲从近邻闻声奔救，到敲不开房门，只须三五步的时间，皇帝再怎样性超人，哪里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就使一个黄花闺女达到兴奋出声的程度？这个大大的说不圆，就顾不得了。

《客窗闲话》这一条，不止于把这故事写成一段“风流佳话”，更着

重要写得皇帝有情有义，女子有品有德。

皇帝对待李凤姐，到了“忍弃天下，不忍弃爱卿”的程度；李凤姐死后，皇帝又能体她的“小女子尚知以社稷为重”的遗志，赶快还宫。李凤姐则绝对恪守自己的“微贱”身份，也就是绝对尊重皇权统治下严格的尊卑贵贱秩序。当时多少大臣力劝皇帝早日回京而不可得，成了政治上的一件大事，李凤姐却能从容劝谏，死而后已，完全是个“贤妃”形象。她的劝谏终于得到了效果。《客窗闲话》作者竟许为“力能回天”，用儒家的政治哲学术语来说就是“格君心之非”，这是当时最高的赞美了。这里是强调皇帝不仅找到一个美女，而且找到一个“贤妻”，——不，当然不是“妻”，连“妾”都不是，只能称为“贤 X”吧。归根到底，仍然是皇帝一“幸”，便能使她不仅“益显娇媚”，而且给了她立德立功，永垂不朽的机会。人间最高的性强力，其超凡特异功能，有如此者。

这里面更加有许多隐讳粉饰，更加支离矛盾。例如，既然说皇帝要封李凤姐为嫔妃，却又说他一声吩咐就将李凤姐送入豹房。那豹房是什么地方？其中女子大概都没有什么位号。例如，据清人程晋芳的诗《刘姬行》：有一个姓刘女子，原是晋府乐工杨腾之妻，被纳入豹房后，最得皇帝宠幸，以至江彬、钱宁之流要拜她为干妈，她仍然终身没有得封什么位号。明武宗要玩的，本来就是“村”的“野”的。他觉得凤姐“玄衣玄裳，益显娇媚”，本意就把她当“野花”“村酒”来赏玩，《客窗闲话》作者却又讳饰成：皇帝本来要让她换官装，只因她坚辞位号，“故不强易官装”了。

还有，如前引《明史》记载：“掠良家女数十车，日载以随，有死者。”李凤姐随驾回京途中，死在居庸关外，也无非同样的悲惨命运。《客窗闲话》却粉饰成居庸关上守护的四大天王，不允许这个命贱福薄的小女子随驾进关，这样荒诞不经，只为了更加证实：李凤姐确实“命贱福

薄”，她遇到明武宗，不但不是不幸，而且是“以贱躯事至尊，曷胜荣幸之至”如她自己感激涕零所说的。不过，她毕竟是“至尊”所“宠幸”过的，如果当真只是“贱躯”，又未免辱没了“至尊”，所以又编出一个神话，说是“凤姐恒梦身变明珠，为苍龙攫取，骇化烟云而散”。原来她并非平常女性，而是一颗珍异的明珠，是龙总要“戏珠”，是珠就该被龙“戏”，于是，她的悲惨命运便成了“为苍龙攫取，骇化烟云而散”，简直凄美而且壮美起来了。这些都不再详说。

讲“游龙戏凤”故事的不少，情节细节各有不同。清人何梦梅《大明正德皇游江南传》把这故事地点说成江南，说是明武宗在南楼镇，玩上了龙凤酒店的当垆女李凤，已经封她为“西宫”，还封她哥哥李龙为“国舅”，带她回了北京，却又因为她出身低微，一时还不让她进宫，另筑“闲宫”给她住着，考察一年半载再定。这里的李凤的品德显然比《客窗闲话》里的李凤姐低得多。《客窗闲话》原版出版于清道光十九年己亥(1841)，《大明正德皇游江南传》原版出版于道光二十二年壬寅(1844)，时间极近，彼此有没有什么关系难考，大概只能说同一故事的各种版本都是流行着的。现在试加以比较，更可见《客窗闲话》是在把故事向着伦理化道德化的方向尽力拔高；虽在这种意图下，而且在故事情节完全可以略过去的情况下，仍然要保留那么一节关于皇帝的性超人能力的暗示，可见实在舍不得。

末了需要点清的是，本文说的只是大家认为皇帝“应该是”最强的性情人，特别是皇帝自己这样认为而已。至于实际情况，恰恰相反。皇宫里从来储备有各种春方春药，越是荒淫皇帝，越是热心寻求更加特效的方药，就因为实际上痛感性能力的不足。所以明武宗三十一岁就死了，而且就死在豹房里。

2001年9月15日